

重庆市万州区太安镇人民政府文件

太安府发〔2022〕101号

重庆市万州区太安镇人民政府 关于下达 2022 年油菜种植任务的通知

各村（居）委员会：

为了应对国际严峻复杂形势，稳住国内经济大盘，确保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供给，根据《重庆市万州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关于下达 2022 年粮油产业资金项目任务的通知》，万州农委函〔2022〕175 号通知要求，结合各村（居）报来的 2022 年粮油产业资金项目任务反馈意见数据，经研究，现将任务下达给你们，请抢抓时节，积极行动，圆满完成粮油生产目标任务。

一、种植任务

2022 年全镇油菜种植面积为 4000 亩。其中，核心示范片种植面积 700 亩；国土恢复耕地种植油菜 133 亩；利用撂荒地

扩种油菜 167 亩；面上种植面积 3000 亩。

核心示范片种植的 700 亩中，长乐 200 亩、柏弯 400 亩、红丰 100 亩。国土恢复耕地种植油的 133 亩中，长乐 6 亩、天峰 35 亩、凤凰 53 亩、红丰 31 亩、钟刘 8 亩。利用撂荒地扩种的 167 亩中，长乐 6 亩、凤凰 8 亩、柏弯 8 亩、河堰 11 亩、天峰 65 亩、红丰 25 亩、钟刘 37 亩、古堰 7 亩。面上种植的 3000 亩中，长乐 538 亩、凤凰 89 亩、柏弯 642 亩、河堰 389 亩、天峰 200 亩、红丰 194 亩、醒狮 300 亩、法隆 350 亩、钟刘 155 亩、古堰 143 亩。

二、补助政策

核心示范片、国土恢复耕地、利用撂荒地种植的油菜，按照育苗移栽亩用量 0.1kg（1 包）的标准，国家免费提供种子；按每亩 120 元的标准免费实物提供油菜种植专用肥料；油菜苗架长势不低于当地水平的，按 80 元/亩的标准奖励种植农户、种植大户、社会化组织或村（居）专业合作社等。

利用撂荒地种植油菜，区农委要求实施社会化服务，补助 135 元/亩，按照《重庆市万州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关于印发〈2022 年万州区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试点工作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万州农委函〔2022〕10 号）、《重庆市万州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关于申报 2022 年万州区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试点项目的通知》（万州农委函〔2022〕21 号）、《重庆市万州区农业农村委员会

关于下达万州区 2022 年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试点项目（涉农统筹资金部分）实施方案的批复》（万州农委发〔2022〕53 号）文件精神执行。

面上种植的油菜，按照育苗移栽亩用量 0.1kg（1 包）的标准，政府免费提供种子。

三、完成期限

种子的提供，由镇政府采购后组织村组干部发放到户（9 月上旬前完成），有直播地块的可适当增加购种。

油菜专用肥的提供，由镇政府统一采购，组织村组干部发放到户（9 月底前完成），并督促指导施用。

核心示范片、国土恢复耕地、利用撂荒地种植的油菜，11 月底前完成镇级验收，12 月区级抽查。验收合格后，发放奖励补助资金（80 元/亩）。

利用撂荒地实施社会化服务种植的油菜，10 月底前完成镇级验收，11 月区级抽查。验收合格后，发放社会化补助资金（135 元/亩）

四、工作要求

一是高度重视。各村（居）要将此项工作当作当前的一项中心工作来抓，组建专项工作专班，限时打表推进落实。镇农业服务中心要做好统筹协调。

二是精心组织。各村（居）迅速按照分配的任务，确定好

种植的业主、种植的范围、种植的方式等，以便采购回来的种子、化肥等农资落实分配到位，也有利于按期保质保量地完成任务。

三是督查考核。镇里将此项工作纳入各村（居）的月督查范围，对落实不到位的村（居）通报批评。同时，也作为镇党委、政府对各村（居）年终考核的重要参考依据。

附件：2022年油菜种植任务分解表

重庆市万州区太安镇人民政府

2022年9月8日